

臺北市未來產業招商秘笈：聚焦 8 方向、掌握 2 原則、推動 5 策略

工業技術研究院 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 陳嘉茹、岳俊豪、柯郁琳

為讓臺北市能在產業發展日新月異的浪潮下，找出下一波可瞄準的招商標的，即早佈局，並挖掘該產業廠商投資最在意的關鍵要素，協助臺北市抓住產業痛點，將資源投在對的地方，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透過未來趨勢分析、產業群聚分析及廠商深度訪談，歸納出臺北市未來招商建議瞄準的標的，及可推動的策略。

8 個重點招商標的

本研究透過未來產業趨勢分析、臺灣主題情境分析、臺北自身稟賦分析、產業發展潛力分析，提出臺北市下一波的招商產業，包括新興科技、生技醫療、潔淨科技、機器人、媒體娛樂、智慧城市、金融科技、新創企業。此八大產業若進一步看其未來的市場規模及成長率，未來以 5G、AR/VR、區塊鏈、健康照護、智慧城市應用等成長最高；金融科技、娛樂與媒體、5G、資安、機器人市場規模最大。

2 個招商策略原則

本研究透過國際招商策略分析及廠商深度訪談，提出共通性的招商原則，包括兩大方向：一為要做「政府能做，民間不能做的整體策略」，二為要做「臺北能做，別處不能做的行動方案」（「接地氣」，聚焦回臺北市，找到自己擅長、利基而原創的路線才是最佳攻頂途徑）。

5 個招商推動策略

在擬定策略時，本計畫參考哈佛商學院 Microeconomics of Competitiveness (MOC) course 架構，提出一產業發展所包括的構面除了產業本身的上、中、下游之外，亦包括供應端及需求端的群聚、研究發展體系、行銷與推廣體系、服務與增值體系、政府政策及資源體系，其健全與否會深深影響產業的發展(詳下圖)。核心群聚係指產業本身的上、中、下游；供應端關聯群聚係指核心群聚生產所需之原物料供應業如金屬、石化等原物料供應端；應用端關聯群聚係指產品與服務實際落地之最終應用產業；研究發展體系由學校、法人研發機構、RSC(研發服務公司)、企業等建構之研發體系，將研發技術提供給核心群聚之業者；行銷與推廣

體系係指協助核心群聚產品之行銷推廣；如政府外貿單位、公協會、行銷、通路；服務與增值體系係指系統整合商、終端產品品牌商、服務供應商等對產品進行最終軟硬體整合與增值提供給需求方；政府政策及資源體系係指產業推動、人才培育、資金注入等相關政策與法規與公共基礎建設(科學/工業園區、土地、水電、電信)等資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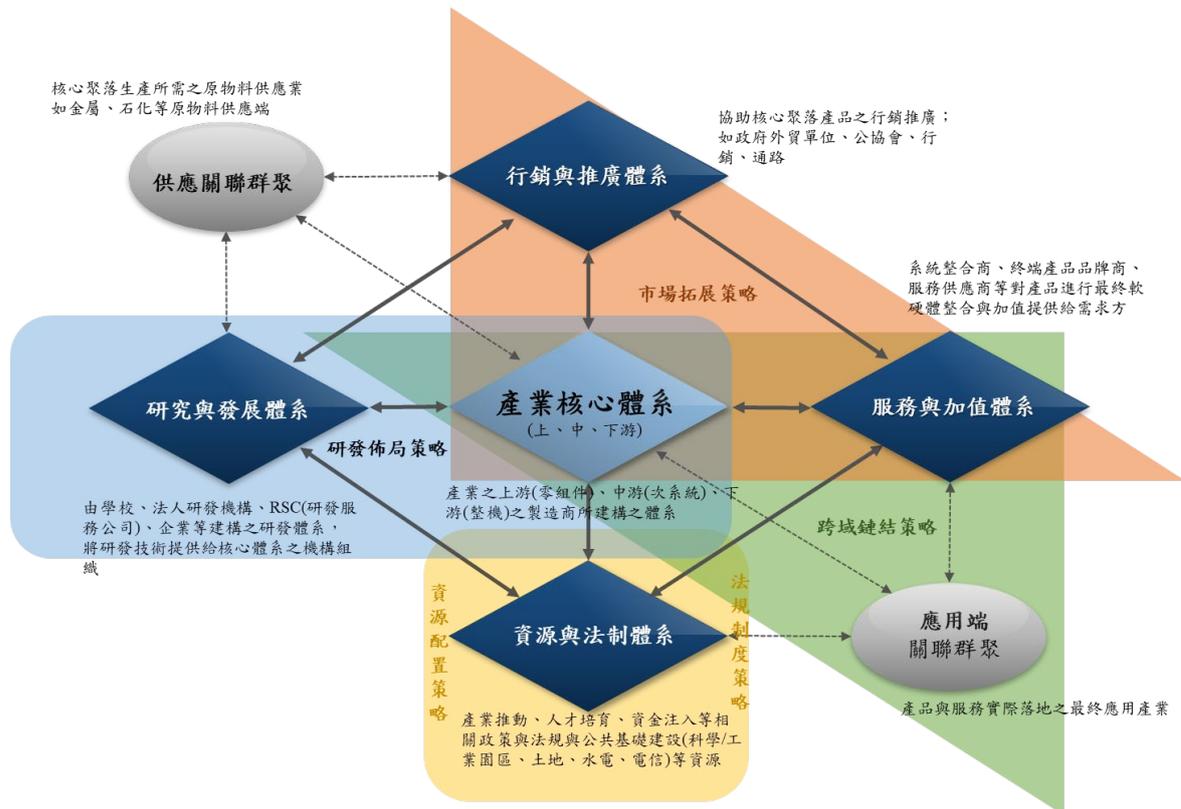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. 共通性招商策略思考構面

資料來源: 依哈佛 Microeconomics of Competitiveness (MOC) course 架構修改、工研院產科國際所(2019/02)

故在整體策略上，本計畫歸納上述資料及廠商深度訪談之結果，政府對於產業的協助，可由「建研發」、「串生產」、「助增值」、「找市場」、「造環境」五大構面著手。

(一)建研發：建構城市或園區技術銀行

中央或地方政府提出許多的政策協助產業科技加值及技術研發，但本計畫研究發現廠商「不知道要怎麼開始」，比如廠商想導入工業 4.0，但初期「不知道要導入甚麼?」，是自動化工廠?智慧工廠?預測維修?而確定需求後「不知道要找誰幫忙?」，需土法煉鋼慢慢找合作單位。故建議可建構城市或園區的「技術銀行」，交由第三方單位(如公協會、法人、產業聯盟、學界等)管理。可協助廠商診斷實務需求、結合法人、學界、產業之研發協同、建立上中下游研發協同、輔導運用政府科專研發資金、促成解題研發聯盟。

(二)串生產：打造城市或園區虛擬平臺

依國際標竿案例，發現目前國際有園區已經開始建構虛擬平臺，其不嚴格要求廠商、成員在同一地區，透過建立計算機模型和數據庫，在電腦上建立起成員間的資訊、物料或能量聯繫，可省去昂貴購地費用，避免進行困難的工廠遷址工作，具極大靈活性和選擇性。故建議園區可建構「園區虛擬平臺」，串連園區之間協力網絡，將散落在各點的能量串連起來發揮更大效益。

(三)助加值：塑造城市或園區為提供數位時代解決方案的智樞總部

軟體加值及平臺系統整合為產業未來必須面臨的挑戰，故建議園區可委由第三方單位管理(相關產業之領導廠商或法人研發機構)，協助廠商導入軟體相關智慧應用系統，提供全方位服務 (Total Solution)，協助產業創新升級。

(四)找市場：推動城市或園區產業戰情室

臺灣多數產業在市場行銷部分國外市場多透過代理商銷售，無法即時掌握終端客戶其產品研發設計需求資訊及使用狀況，造成國際市場通路掌握度與產品報酬率低。故建議城市或園區可建構「園區產業戰情室」，交由第三方單位(如產業顧問機構、推動辦公室等)，提供 B2B 廠商資訊 Portal、產業與科技發展趨勢、國際市場法規、市場動態等。

(五)造環境：

依本計畫廠商深度訪談及國際案例標竿之結果，廠商對於城市或園區的環境需求包括硬體及軟體兩部分，硬體包括生活環境及產業環境，軟體包括法規制度及資金。

1. 硬體：

- (1) 生活環境：強化各式生活及文化機能(尤其教育，或如美國 RTP 雕塑公園、露天劇院等)。
- (2) 產業環境：搭建數位基盤及試驗場域(網路通訊基盤、智慧 IoT 園區、臺灣的 5G 實測場等)、確保水電土地充足。未來測試場域可透過收取會費或使用費的方式營運。

2. 軟體：

- (1) 法規制度：獎勵誘因與措施(租稅優惠、利息補助津貼、貸款保證等)。
- (2) 資金：園區提供資金媒合或園區的創投基金。